

证券代码：872393 证券简称：迪富电子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无锡迪富智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无锡市滨湖区胡埭工业园联合路 8 号 A 栋四楼会议室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股东会采用股东现场投票方式。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15日上午9点。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393	迪富电子	2025年12月11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3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4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7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现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王科、孙辉、严志忠、吕庆缘、管蕾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成员，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为了确保董事会的工作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本届董事会的现任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2、《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正常运行，现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监事会提名王晨光、杨逸婷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成员，与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四届监事会，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为了确保监事会的工作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产生前，本届监事会的现任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3、《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 2024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的新《公司法》、2024 年 12 月 27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以及 2025 年 4 月 25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为保持与新施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有关条款的一致性，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结合公司实际，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

4、《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拟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61）。

5、《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拟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62)。

6、《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拟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63)。

7、《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拟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64)。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3)；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个人股东本人出席的应持本人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身份证件

复印件办理登记。

2. 法人股东由法人代表出席的应持本人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法人代表证明书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
3. 股东可以采用信函、现场方式办理登记手续，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年12月15日上午8:30-9:00

（三）登记地点：无锡市滨湖区胡埭工业园联合路8号A栋公司四楼会议室

四、其他

-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 严志忠，联系电话 13912361913。
- （二）会议费用：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

《无锡迪富智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无锡迪富智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8日